公司代码:600801　　公司简称:华新建材

华新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25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2,317,769,722元、合并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853,332,040元。截止2025年12月31日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11,403,847,325元。

董事会拟定:以2025年末公司总股本2,078,995,64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0.55元/股(含税)分配现金红利,合计分配1,142,571,087元(占合并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40.04%),余额转入未分配利润。其中,公司已于2025年12月派发2025年前三季度现金红利0.34元/股,前三季度现金红利为705,982,001元(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2,578,000股A股股份未参与此次利润分配)。本次末期现金红利拟以2,078,995,649股为基数,每股派发0.21元,末期现金红利为436,589,086元。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交所	华新建材	600801	华新水泥
H股	联交所	华新建材	6655	华新水泥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叶家兴	汪晓琼
联系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426号华新大厦B座	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426号华新大厦B座
电话	027-87773898	027-87773898
传真	027-87773992	027-87773992
电子信箱	investor@huaxincem.com	investor@huaxincem.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所处行业为建材行业。

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的收官之年,面对国内外经济环境的复杂变化,中国经济运行顶压前行,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全年GDP增速为5.0%,首次突破140万亿元,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任务圆满实现,“十四五”胜利收官。但受房地产开发投资继续下行、基建投资增速放缓等因素的影响,水泥需求持续萎缩,全年水泥产量16.93亿吨,同比下降6.9%。

根据中国水泥协会信息研究中心统计,预计2025年水泥熟料产能利用率在48%左右,较2024年下降5个百分点。尽管错峰停窑力度加大,但企业超产现象依然存在,加之房地产与基建领域需求双双走弱,导致行业供需矛盾未见根本性改善,企业生产经营压力居高不下。全年水泥行业利润预计在280~300亿元,较去年有所增长。(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和中国水泥协会)

2025年7月,中国水泥协会发布《关于进一步推动水泥行业“反内卷”“稳增长”高质量发展工作的意见》称,严格落实相关政策,优化产业结构调整,进一步推动水泥行业“反内卷”“稳增长”,实现高质量发展。2025年8月,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六部门联合印发了《建材行业稳增长工作方案(2025—2026年)》,将“强化行业管理,促进优胜劣汰”置于首要任务,明确提出严禁新增水泥熟料产能,新建改建项目须制定产能置换方案,并要求水泥企业在2025年底前完成对超出备案产能的置换方案制定工作,促进实际产能与备案产能统一;发挥质量、环保、能耗、安全等综合标准作用,依法依规淘汰水泥落后产能。此外,方案提出实施“人工智能+建材”行动,建设智能工厂和数字化能碳管理中心,并开展水泥等行业“六零”工厂培育行动。需求方面,政策通过持续开展绿色建材下乡活动、将绿色建材纳入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实施范围,以及落实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等举措,旨在从需求端拉动绿色、高附加值产品的消费。

环保层面,生态环境部于2025年6月就《关于推进实施水泥行业超低排放的意见》答记者问,提出到2025年底,国家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力争50%的水泥熟料产能完成超低排放改造;到2028年底,全国力争80%的产能完成超低排放改造。该政策不仅提出了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的严格排放浓度限值,还对物料储存、输送等无组织排放以及清洁运输比例作出了全流程的精细化规定。2025年11月,生态环境部印发《2024、2025年度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钢铁、水泥、铝冶炼行业配额总量和分配方案》,标志着水泥行业全国碳交易正式启动,碳排放成本被纳入企业生产经营的核心考量,确立了基于碳排放强度控制的免费配额分配框架,将对企业的技术路线和成本结构产生深远影响。

上述政策形成了一套“严禁新增、淘汰落后、绿色约束、市场引导”的组合拳,标志着行业告别以规模扩张和价格竞争为主的旧周期,正式进入一个以产能出清、成本重构和绿色溢价为核心特征的新阶段。在此背景下,水泥行业核心竞争力已从资源与规模,转向技术、能效、环保与产业链协同能力,行业分化与整合将全面加速,高质量发展成为关键路径。

水泥网熟料产能百强榜显示,截至2025年底,在中国水泥企业熟料产能全球排行中,公司位居第四,其中国内熟料产能位列全国第六,海外熟料产能排名全国第一。

(一)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本公司上市之初,是一家专营水泥制造和销售,水泥技术服务,水泥设备的研究、制造、安装及维修,水泥进出口贸易的专业化公司。近二十年来,公司通过实施一体化发展战略、环保转型发展战略、海外发展战略和新型建筑材料的业务拓展战略,先后增加了商品混凝土、骨料、水泥基高新建材的生产和销售,水泥窑协同处置废弃物的环保业务,国内国际水泥工程总承包、水泥窑协同处置技术的装备与工程承包等相关业务,成功从一家地方性水泥工厂,发展成为业务覆盖国内17个省/市/自治区和海外22个国家,拥有300余家分子公司,涉足水泥、混凝土、骨料、环保、装备制造及工程、新型建材等领域全产业链一体化发展的全球化建材集团。

公司为中国制造业500强和财富中国500强企业。截至2025年底,公司具备水泥产能1.38亿吨/年(粉磨能力,含联营企业产能)、水泥设备制造5万吨/年、商品混凝土46,314方/小时(含委托加工产能)、骨料2.92亿吨/年、综合环保墙材6.6亿块/年、加气混凝土产品(砖、板)95万方/年、砂浆166万吨/年、超高性能混凝土40万吨/年、民用幕墙挂板80万平方/年、工业防腐瓦板300万平方米/年、石灰83万吨/年、水泥包装袋7亿只/年及废弃物处置1,881万吨/年(含国内外已获环评批复但尚未投产项目)的总体产能。

截至2025年底,水泥及熟料业务的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为60%,在公司的所有业务中居主导地位。非水泥业务稳步提升,已成为公司利润的重要贡献点。

(二)公司的经营模式

1、管理模式

公司建立起了与建设全球领先跨国建材企业相适应的由“业务运营”“业务管理”“业务支持”三个板块组成的组织结构,通过清晰的权责和角色分工,持续提升管理和决策效率。境内基地/工业园、海外各国家作为业务运营的重要构成,是落实公司业务组合战略及实现业绩增长的基石。

2、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的产品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组织方式,各业务营运单元以所在区域需求为导向制定年度生产经营计划并组织生产。

3、销售模式

公司实行总部统领并直接运营部分核心区域、工业园及工厂基地为单元运营管理权、直销与分销并重的营销模式,以追求品质为核心,精心做好品牌推广和价值维护,不断提高市场竞争力。

4、采购模式

公司推行“统购”+“智慧”的采购战略。重要的原燃材料由总部统一采购,持续开发并维护直供战略资源;所有办公用品、IT耗材及部分工业品通过公司专属“内部柜协+外部电商”的采购商城,实现一站式自助采购;尚未纳入统购及商城采购范畴的原燃材料、辅助材料、备品备件等通过总部标准化、流程化的数字化采购平台进行公开、透明、规范化地采购。

(三)公司主要产品情况

1、水泥产品

水泥是一种重要的基础建筑材料,广泛应用于国家基础设施建设、城市基础设施和住房开发、乡村振兴基础设施和民用建筑建设。同时,由于水泥具有原材料分布广泛、生产成本相对较低、工程使用效能良好等特征,在今后相当长的时间里,水泥仍将是一种不可替代的建筑材料。

公司在国内西南地区、华中、华东和华南地区以及“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及非洲建立了水泥生产网络。截至2025年底,公司国内水泥生产基地分布于湖北、湖南、云南、重庆、四川、贵州、西藏、广东及河南等9省市,在华中地区具备优势地位并成为西南地区的主要从业者。作为首批走出去的中国水泥企业之一,公司已在塔吉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马兹别克斯坦、柬埔寨、尼泊尔、坦桑尼亚、赞比亚、马拉维、南非、莫桑比克、阿曼、津巴布韦、巴西和尼日利亚等14个国家布局,并已成为中亚水泥市场的领军者。截至2025年底,公司海外累计运营及在建产能突破4,000万吨,并进一步巩固了在非洲的发展布局。

2、混凝土产品

预拌混凝土是水泥浆与骨料的拌合物。水泥浆由水泥与水形成,用于包裹在粗细骨料表面。经过所谓水化的化学作用,水泥浆硬化并具有一定的强度,形成混凝土。公司的混凝土产品广泛用于房地产项目及基础设施工程建设。

公司通过在现有水泥熟料生产线周边投资建设混凝土搅拌站的战略布局,逐步实现纵向一体化战略,提升在水泥核心市场混凝土业务的影响力。公司混凝土业务聚焦当前混凝土前沿技术,采用先进的工艺和装备,可根据客户需求提供高品质的预拌通用混凝土和VAP创新混凝土产品,已经从传统的混凝土产品生产供应商,蹚变为预拌混凝土及相关产品设计、施工及整体解决方案的服务商。

公司混凝土产能国内主要分布在湖北、湖南、云南、四川、重庆、西藏、河南、贵州、江西、江苏、海南、上海、浙江等13省市。海外在柬埔寨、坦桑尼亚、塔吉克斯坦、南非、马拉维和尼日利亚运营20家混凝土搅拌站。

3、骨料产品

骨料是混凝土中起骨架或填充作用的粒状松散材料,是混凝土中体积占比最大的组成材料。

公司是中国水泥行业第一家建设规模化、环保化骨料工厂的企业,经过十多年的摸索与扩张,骨料业务规模大幅提升,国内产能分布于湖北、云南、重庆、湖南、四川、贵州、河南及西藏等8省市。海外在塔吉克斯坦、柬埔寨、坦桑尼亚、南非和巴西运营了11个骨料项目。

4、其他低碳产品

依托公司行业领先的研发团队和平台,结合研发、客户服务和项目管理方面的专业经验,公司积极拓展包括超高性能混凝土UHPC产品、砂浆产品、新型墙材产品、建材外加剂等在内的各类新型低碳建材产品,为中国的工程建设提供绿色环保新型建筑材料解决方案。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81,073,095,481	69,512,689,187	16.63	68,747,865,7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2,061,426,284	30,291,427,176	5.84	28,932,949,847
营业收入	35,348,279,760	34,217,347,727	3.31	33,757,087,272
利润总额	4,950,235,931	4,111,907,292	20.39	4,326,247,1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53,332,040	2,416,280,487	18.09	2,762,116,7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94,131,224	1,784,428,724	50.98	2,322,113,7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94,037,666	5,977,317,233	11.99	6,235,555,07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05	8.16	增加0.89个百分点	9.8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7	1.16	18.10	1.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32	1.13	16.81	1.32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7,161,642,321	8,884,997,866	8,986,249,972	10,315,389,6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3,909,321	869,575,485	900,315,425	849,531,8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35,658,045	834,351,675	865,577,170	758,544,3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157,590	1,729,951,894	1,603,684,334	3,466,559,02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0,17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0,56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600	734,719,319	35.34	0	未知	0	境外法人
HOLCHIN B.V.	0	451,333,201	21.71	0	无	0	境外法人
华新集团有限公司	0	338,060,739	16.26	0	无	0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218,275	59,252,278	2.85	0	无	0	境外法人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22L-CT001沪	15,077,687	15,077,687	0.73	0	无	0	未知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12,530,040	12,530,040	0.60	0	无	0	未知
中国铁路武汉局集团有限公司	0	11,299,600	0.54	0	无	0	未知
黄建军	2,301,087	10,062,258	0.48	0	无	0	未知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80,585	9,889,737	0.48	0	无	0	未知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5,940,000	9,840,000	0.47	0	无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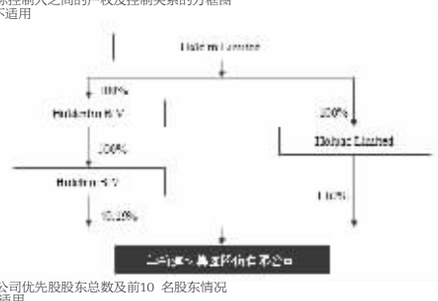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1公司所有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低碳转型挂钩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2华新02	137545.SH	2027-07-19	4	3.39
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一带一路”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3华新K1	240065.SH	2026-12-05	8	3.12
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第一期)	24华新K1	241419.SH	2029-08-14	11	2.49
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一带一路”科技创新公司债券(高成长产业债)(第一期)	25华新K1	242246.SH	2030-01-13	11	2.14
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二期)	25华新K2	244020.SH	2028-10-23	15	1.99
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一期科技创新债券	25华新水泥MTN001(科创债)	102582893.IB	2030-07-15	10	2.08

5.2报告期内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2020年发行海外债券	按时足额兑付
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债券(低碳转型挂钩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按时足额兑付
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债券(低碳转型挂钩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按时足额兑付
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一带一路”科技创新公司债(第一期)	按时足额兑付
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第一期)	暂未到付息时间
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一带一路”科技创新公司债券(高成长产业债)(第一期)	按时足额兑付
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二期)	暂未到付息时间
2025年度第一期科技创新债券	暂未到付息时间

5.3报告期内信用评级机构对公司或债券作出的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受评对象	评级机构名称	评级调整时间	评级级别变化	评级展望变化	评级结果变化的原因
华新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主体评级	MOODY'S INVESTORS SERVICE	2025年1月	Baa2	稳定	受国内宏观及行业因素影响
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债券(低碳转型挂钩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不适用	不变	不变	不适用
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债券(低碳转型挂钩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不适用	不变	不变	不适用
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一带一路”科技创新公司债(第一期)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不适用	不变	不变	不适用
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第一期)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不适用	不变	不变	不适用
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一带一路”科技创新公司债券(高成长产业债)(第一期)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不适用	不变	不变	不适用

5.4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资产负债率(%)	53.87	49.80	增加4.07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2,694,131,224	1,784,428,724	50.98
EBITDA全部债务比	0.38	0.41	-7.32
利息保障倍数	7.60	6.58	15.50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5年,公司实现水泥和熟料销量6,196万吨,同比增长2.80%;骨料销量1.61亿吨,同比增长12.19%;商品混凝土销量2,832万方。实现营业收入353.48亿元,同比上年增长3.31%;实现利润总额49.50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8.53亿元,分别较上年同期增长20.39%和18.09%。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801　证券简称:华新建材　公告编号:2026-009

华新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4月17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4月17日14点00 分

召开地点: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426号华新大厦B座2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4月17日

至2026年4月1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H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建议采纳公司2026年H股股份奖励计划(草案)的议案	√	√
2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6年H股股份奖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	√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1及议案2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相关决议公告已分别于2026年3月27日在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

议案详情请参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审议议案1、议案2时,拟为本次2026年H股股份奖励计划的选定参与者的股东或与选定参与者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应当回避 表决。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及时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并向每位股东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提醒信息后,可根据使用手册(下载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通道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801	华新建材	2026/4/10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具备出席会议资格的个人股东,凭个人身份证原件,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受委托代表人凭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证券帐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具备出席会议资格的法人股东代理人凭股东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其身份证复印件、证券帐户卡及代理人身份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3、外地股东可凭有关证件的传真由公司进行登记;

4、公司证券与投资者关系部于2026年4月16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6:00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

5、拟在本次股东会上发言的股东、股东代理人,请在会议登记时进行登记。

六、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会现场会期半天。出席会议代表住宿、交通费用自理。

2、联系方法:

地址: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426号华新大厦B座

联系人:诸子涵女士、王涛先生

联系电话:027-87773898

传真:027-87773992

邮编:430073

特此公告。

华新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华新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4月17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建议采纳公司2026年H股股份奖励计划(草案)的议案			
2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6年H股股份奖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801　证券简称:华新建材　编号:2026-006

华新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安永华明”),于1992年9月成立,2012年8月完成本土化转制,从一家中外合作的有限责任制事务所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安永华明总部设在北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01-12室。

截至2025年末拥有合伙人249人,首席合伙人为毛鞍宁先生。安永华明一直以来注重人才培养,截至2025年末拥有执业注册会计师逾1700人,其中拥有证券相关业务服务经验的执业注册会计师超过1500人,注册会计师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逾550人。

安永华明 2024年度经审计的业务总收入人民币57.10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人民币54.57亿元(含证券业务收入人民币23.69亿元)。2024年度A股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共计155家,收费总额人民币11.89亿元。这些上市公司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金融业、批发和零售业、采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等。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6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安永华明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保险金额覆盖北京总所和全部分所。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之和超过人民币2亿元。安永华明近三年不存在任何因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而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安永华明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3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纪律处分0次。13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4次、自律监管措施2次和纪律处分0次;2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个人行为受到行政监管措施各1次,不涉及审计项目的执业质量。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事项不影响安永华明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和其他业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傅奕女士,于2003年成为注册会计师, 200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04年开始在安永华明执业, 2022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复核5家上市公司年报/内控审计,涉及的行业包括制造业等。

签字注册会计师为皇甫俊先生,于2008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并在安永华明执业,2025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2家上市公司年报/内控审计,涉及的行业包括制造业等。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为张飞先生, 于2001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2年开始在安永华明执业, 自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复核9家境内上市公司年报/内控审计报告,涉及的行业主要为制造业、贸易与零售和化工等诸多行业。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安永华明及上述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1号》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及子公司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安永华明协商确定相关审计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按照相关规定事前对安永华明进行了较为充分的了解,认为安永华明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并进行各项专项审计和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遵守会计师事务所的执业规范,坚持以客观、公正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较好地履行了外部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具有足够的专业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因此同意续聘安永华明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并同意将《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于2026年3月26日召开的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

(二)公司于2026年3月26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提请股东会审议及批准续聘安永华明为本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其为公司提供2026年度审计服务的报酬。

(三)本次续聘公司2026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华新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600801　证券简称:华新建材　公告编号:2026-007

华新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华新水泥(黄石)有限公司等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 本次为华新水泥(黄石)有限公司等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金额为225.46亿元。截至2025年末,公司实际为该等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97.71亿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华新绿色建材(武穴)有限公司合资股东提供反担保,其他无反担保。
- 公司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26年3月26日,华新建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在有效期内经公司股东会审批的公司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授权担保的总额为226.48亿元人民币,公司下属公司实际使用担保金额95.39亿元人民币、3301万美元,折合人民币97.71亿元,占公司2025年12月合并报表所有者权益的26.13%,占获批担保授权总额度的43.14%,无逾期担保。

结合当前国内外子公司融资需求的变化情况,本次申请更新担保额度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情况	担保额度
上次已批准额度	2,284,852
已使用额度	977,133
本次申请担保	2,284,607
本次核减额度	10,245

本次担保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本次担保对象及金额情况

(含贷款、供应链金融、保函、融资租赁、保债计划、信托、外汇风险管理、债券发行及优先股等)

单位:万人民币

序号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申请担保额度	法人代表	注册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2025年末总资产	2025年末总负债	2025年末净资产	2025年营业收入	2025年净利润
1	华新水泥(黄石)有限公司	80,000	梅向福	湖北省黄石市阳新县	111,600	94.00%	337,339	217,133	120,206	146,385	13,706
2	华新水泥(武穴)有限公司	10,000	梅向福	湖北省武穴市	30,000	100.00%	353,280	166,360	186,920	209,427	46,670
3	华新水泥(麻城)有限公司	1,000	梅向福	麻城市中馆驿镇	6,500	100.00%	5,792	4,195	1,597	1,697	-490
4	华新绿色建材(武穴)有限公司	15,000	梅向福	湖北省武穴市	50,000	59.00%	141,039	40,906	100,133	124,817	23,292
5	华新水泥(阳新)有限公司	6,000	梅向福	湖北省黄石市阳新县	50,000	100.00%	96,859	23,367	73,492	73,600	1,126
6	华新水泥(赤壁)有限公司	5,000	梅向福	湖北省赤壁市中伙铺镇	14,000	100.00%	48,201	18,942	29,259	45,812	3,137
7	华新交投(赤壁)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15,000	朱启春	湖北省赤壁市中伙铺镇	10,000	51.00%	41,838	15,573	26,265	20,177	4,705
8	黄石市华新光谷东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14,000	梅向福	湖北省黄石市铁山区	15,000	100.00%	25,839	10,841	14,998	-	-3